



锦绣山河，  
如花美眷，  
到头来，  
竟是旧梦一场。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JIANGSU PHOENIX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LTD



# 旧梦 1913

— 沈鱼藻/著 —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旧梦1913 / 沈鱼藻著. -- 南京 :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2017.3

ISBN 978-7-5399-9744-5

I. ①旧… II. ①沈…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258320号

书 名 旧梦1913

---

著 者 沈鱼藻

责 任 编 辑 姚 丽

策 划 编 辑 彭朝霞

营 销 编 辑 王冠军

封 面 设 计 杨 平

封 面 插 画 可 可

内 文 设 计 杨 露

出 版 发 行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出 版 社 地 址 南京市中央路165号, 邮编: 210009

出 版 社 网 址 <http://www.jswenyi.com>

经 销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印 刷 湖南天闻新华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10×1000毫米 1/16

印 张 15.5

字 数 275千字

版 次 2017年3月第1版 2017年3月第1次印刷

标 准 书 号 ISBN 978-7-5399-9744-5

定 价 29.80元

---

(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我在 1913 等你，

若不能重逢，

那便，

梦里见，或来生见。

# 目 录

Contents

楔子	001
第一章	005
喬普爾 1904·光緒三十一年·甲辰	
第二章	024
宁安府 1905·光緒三十一年·乙巳	
第三章	048
宁安府 1906·光緒三十二年·丙午	
第四章	069
宁安府 1907·光緒三十三年·丁未	
第五章	091
宁安府 1908·光緒三十四年·戊申	

# 旧梦 1913



## 第六章

宁安府 1908·光绪三十四年·戊申

114

## 第七章

宁安府 1909·宣统元年·己酉

137

## 第八章

宁安府 1910·宣统二年·庚戌

159

宁安府 1911·宣统三年·辛亥

## 第九章

宁安府 1912·民国元年·壬子

183

宁安府 1913·民国二年·癸丑

## 第十章

其后

207

尾声

237



楔  
子

『你要真到乡下去，还是得带着我啊。』

『带你做什么？』

『为你抱茅草修屋顶，也陪你在床头听雨声啊。』

1980年，宁安。

快到黄昏时，茹清江的办公室里来了两位特殊的客人。

是一老一小。老的坐在轮椅里，观其貌大约已近百岁，面目虽然早已枯槁，但仍可窥见一点年轻时风华绝代的艳容。至于推着轮椅的“一小”，实际也已经到了不惑之年。

那年轻一些的自我介绍道：“您好，想必您就是这次编纂宁安地方志的负责人了。我姓南，这是我的外婆，我们从印度来。”

一直呆坐在轮椅上的老人突然激动起来，她艰难地直起背来，抓住茹清江的袖子，嘴里噜哩噜苏不知道在说些什么。茹清江手足无措地看向南小姐，南小姐无奈地把手放在老人的手臂上轻声安抚她：“外婆，不要着急，慢慢说。”

毕竟是百岁老人了，刚才那一挣几乎已经耗尽了她所有的力气，她松开茹清江的衣袖颓然地靠回轮椅背。

南小姐向茹清江致歉：“抱歉，今天看来是说不成了，我们明天再来。”

茹清江表示谅解，南小姐推起轮椅朝外走，茹清江好奇地望着两个人的背影，突然，在轮椅即将出门的那一瞬间，茹清江听到了一句清晰的话。

“他，不，是，你，们，想，的，那，样。”

所有人都吓了一跳，茹清江大步走到轮椅前：“您说什么？”

那恐怕连骨头都快枯朽的百岁老人突然撑起上半身，一字一顿，却无比清晰地

重复：“他，不，是，你，们，想，的，那，样。”

超出自己能力的发力让她的额角和手背青筋暴起，像垂死蠕动的蚯蚓，迸发出强烈的痛苦和绝望。

说完这句话，她整个人向后倒了过去，闭上了眼睛。

南薇第五次从市政府回来，带来的依旧是令人失望的消息，她摇摇头：“人家不肯，说我们得有证据。”

证据，谈何容易啊，七十年的人生，卷进家国天下的大地图里，就像一串散了的珠子，如何才能拾掇得齐？可是这件事再难也要做成，这是她唯一可以为他做的事情了……

南薇推起轮椅：“今天天气不错，我带您出去逛逛吧。”

是啊，天气真好，不冷不热的，花也都开好了。南薇推着她在平缓的街道上慢慢走，所过之处尽是好奇打量的目光。

满眼衣冠无故人，没有人记得她了。轮椅上的老人默默地想，如今她的身份，在宁安人看来，是一位将要在此投资建厂的归国华侨。

被遗忘的我和被曲解的你啊，你看我们是多么相配的一对。我们原本就该是一对，我们原本也就是一对。

宁安多小巷，南薇漫无目的地顺着平缓的路往前推轮椅，眼前突然柳暗花明，出现了一处小院，临着河，大门外种着杏树，清明时节杏花满枝头，院墙低低，露出院中一座茅屋的屋顶。

轮椅上的老人骤然睁大了眼睛。

这是什么？为什么在这样的年代在这里会有这样一座小院？

她的耳边骤然回响起半个世纪前她和他的笑声。

“其实我对这种华丽的生活并不怎么向往。”

“那你想要的生活是什么样的？”

“要一处临水的小院，有盖茅草的屋顶。春天桃花微雨，晚上在床头听一夜雨

声，天明推门看枝头的桃花。春到小桃枝，荷塘里鸳鸯戏水，树梢上喜鹊叫喳喳，你说美不美？”

“美则美矣，但是大小姐，一夜雨后茅草屋的屋顶是要漏雨的，你确定你能忍受？”

“就知道你这个人没意思，专爱扫兴。”

“所以你要真到乡下去，还是得带着我啊。”

“带你做什么？”

“为你抱茅草修屋顶啊。”

“还算你识趣。”

那俊秀男人突然眉毛一扬，嘴角慢慢挑起个笑，倾身凑到她耳边，压低了声音，沙沙地道：“为你抱茅草修屋顶，也陪你在床头听雨声啊。”



第一  
章

喬普爾 1904，光緒三十年，甲辰

『你我不过见过一面，一见钟情？我反正是不信。  
『我也不信。』』

1904年秋天，当父亲傅荣在书房里宣布他已经从众多的提亲者中挑中了顾灵毓做自己的乘龙快婿时，傅兰君立刻大声说不。

“我不喜欢这个人，不要嫁给他！”

傅荣吓了一跳，问她：“你为什么不喜欢这个人？你跟他见过？”

傅兰君咽一口唾沫，开始诋毁顾灵毓：“两个月前我们在印度见过，他这个人，举止粗鲁，不讲礼数，对女人也不够礼貌……”

傅荣却“扑哧”笑了：“你们还真见过，这小子来提亲的时候跟我讲，他在印度和你有一面之缘，因为嘴上不肯吃亏得罪了你，原来都是真的。这小子倒也坦诚。”

原来他早一步认了罪！这下无论傅兰君如何诋毁他都没什么用了，她只能剖白心迹：“我不想嫁给他，我心里已经有人了。”

这下轮到傅荣惊讶：“是谁？读书时候认识的？”

傅兰君心一横：“您认识的，您第一次在宁安做知府的时候，衙门里的儒学教授，他有个儿子，叫南嘉木。这次我去印度时遇到他了，实话跟您讲，我心里早就有他了。”

傅荣猛地一拍桌子，厉声道：“你死了这条心吧，我不允许！”

父亲还从未这样疾言厉色对自己说过话，傅兰君吓了一跳，她霍地起身：“为什么？您当初和南先生的关系不是很好吗？南嘉木是什么样的人您也知道，虽然家道中落了，可是他刚从英国留学回来，前途未必会比这个顾灵毓差，更何况……”

更何况他和自己两情相悦啊，在印度，他送她玫瑰，那芬芳的花香至今仍在她的心里萦绕。

傅荣冷笑：“是啊，他什么都好，可惜偏偏有一点不好——他就要结婚了，可惜新娘不是我这傻女儿！”

这句话犹如晴天霹雳，傅兰君呆愣在原地：“您说什么？”

一张大红的喜帖被丢到她面前。南嘉木真的要结婚了，新娘是一个叫夏瑾的，陌生的，与傅兰君毫不相干的女人。

那在斋普尔时他送给她的玫瑰算什么？她得去找他要一个说法！

南嘉木祖上颇有些家业，到他这一代虽然家业凋败，但还保留有一座几进几重带花园的大宅子，前厅无人，傅兰君径直闯到花园里。南嘉木正蹲在花坛前修剪花枝，他神情专注，朝阳在他轮廓分明的脸上镀金，他是那么英俊迷人，他的一切都让傅兰君着迷。

可是现在，他的身边有一个正在为他擦拭汗珠神态亲昵的姑娘。

那姑娘穿着便宜的日常洋装，头发剪到齐耳，与南嘉木十分相配，傅兰君怔怔地望着这一对璧人，直到南嘉木发现她。他直起身来，面带微笑礼貌地同傅兰君打招呼：“傅小姐，找我有事？”

南嘉木看傅兰君盯住自己身旁的姑娘，忙介绍：“这是我的未婚妻。”

南嘉木把手里的东西递给夏瑾，傅兰君这才看清楚，那是一朵刚从枝头剪下的玫瑰。真稀奇，他们傅家花园里的玫瑰都已经谢了，南嘉木家花园里的玫瑰却还绽放如初。可不是，她怎么忘了呢，南嘉木的母亲最擅长培植玫瑰，当年他们知府衙门里的玫瑰，全赖南嘉木的母亲侍弄。

夏瑾接过玫瑰嗅了嗅，展颜对傅兰君一笑：“你好，我叫夏瑾，是嘉木在英国的同学。”

南嘉木亲昵地捏一捏她的肩膀，笑着对傅兰君解释：“我这次回宁安就是为了和夏瑾成婚，原本早该介绍你同她认识的，但之前她耽搁在英国没有同去印度。”

原来他早就是别人的了，那他还来撩拨她？那束红玫瑰的红化作了火舌，舔舐着她的心。可是她还能说什么呢？说什么也不过是自取其辱罢了。

傅兰君不知道自己是怎样浑浑噩噩走出南家坐上黄包车的。最终她什么都没问出口，她只是对南嘉木说：“我家的玫瑰谢了，料定你家的肯定还在开，所以来讨两朵新鲜玫瑰。”

她手里攥着那两朵讨来的新鲜玫瑰，是南嘉木刚从枝头剪下来亲手递给她的，玫瑰交接的那一瞬间他的手背触碰到了她的手，扎得她浑身一个哆嗦。

花在手里攥得太紧，刺扎进了肉里，钻心地疼，傅兰君终于忍不住坐在黄包车里哭出声来。

她哭得太专心，黄包车夫被她的哭声搅得心慌，飞跑起来想要尽快到达目的地摆脱这个棘手的客人。跑得太快，转弯的时候到底出了事儿，傅兰君只感觉到一下猛烈的撞击，紧接着是天昏地暗的感觉，她的脑袋重重地磕在地上，昏了过去。

傅兰君醒过来时，第一眼看到的就是坐在自己床边的顾灵毓。

他正握着自己的一只手，专心致志地用小镊子为自己拔去手指和掌心里的花刺。床头搁着一只小盘子，里面放着一堆酒精棉球，顾灵毓挑去一根刺，再用棉球小心翼翼地擦一擦为伤口消毒，棉球所过之处一阵清凉。顾灵毓微微低头侧脸，阳光从窗子里照进来打在他的脸上，他有舒展如鸦翅的剑眉。

此时的他穿了一身杏色长衫，温文儒雅，因微微侧着身，鲜红的辫穗儿在背后晃荡着。倘若你事先没有听说过他，倘若你不去看他手上的茧子，决计看不出他竟是个武夫，你只会觉得他是个读书人，或者世家公子。

当然，他也不能开口。

看到傅兰君醒来，他挑眉笑：“傅小姐真心急过门啊，自己坐着黄包车就飞奔进我家了。”

原来那黄包车好巧不巧，正摔在顾宅大门前，傅兰君气得肝儿疼说不出话来。

顾灵毓又是一笑，他把她的手塞到被子下，亲昵地掖一掖被角，口气暧昧：“你放心，我顾家肯定会用八抬大轿迎你进门的。”

傅兰君一口闷气好半天才舒出去，她问：“我的花呢？”

顾灵毓脸上的笑容淡下去：“你摔倒的时候扔了出去，被我一脚踩扁了。”

怒火上头，傅兰君霍地坐起来，一个巴掌打过去，被顾灵毓攥住手腕。顾灵毓拧眉看着她：“这就是傅家的家教？”

傅兰君冷笑：“我家的家教就是这么差，顾公子还是另觅佳人吧，别让我辱没了你家门风。”

顾灵毓“噗”地笑了：“我偏不，你乖乖养好伤，等着做我顾家的少奶奶吧。”

他站起身来：“刚才大夫看过，说你的伤没什么大碍，休养一段时日就好了。我已经差人通知了岳父大人，过一会儿傅家会派人来接你。”

走到门口，他又回过头：“既进了我家的门，也就不要再惦记着别人送的花了，你要乖。”

他知道自己心里有人！早在印度，他就已经有所察觉。傅兰君冲着他的背影喊：“我不喜欢你，你知道的。你要我到底图什么呢？如果图我爹的权，你是军他是政，去讨好你的上级不是更好？协统是你在参谋学堂的老师……”

顾灵毓打断她，好笑又好气：“佟老师至今未婚，可没有女儿嫁给我。”

在傅兰君再次开口前，他又抢先截断：“小姐不要胡思乱想了，我要你，不为别的，只是因为喜欢你。”

傅兰君嗤笑：“你我不过见过一面，一见钟情？我反正是不信。”

顾灵毓意味深长地看她一眼：“我也不信。”

傅兰君不明所以，顾灵毓突然转过身，向前走几步，走到她面前弯下腰来，凑近到她的耳朵，轻声说：“小姐死了悔婚这份心吧，我可不敢把小姐的幸福假手于人。”

他眉毛上挑，一副志在必得的得意神情，傅兰君痛恨他这副表情，从印度第一次见面开始，她就讨厌他这副表情！

两个月前，印度斋普尔。

站在风宫前，傅兰君向黛西抱怨：“来之前，我还以为斋普尔满城都是玫瑰。”

去年冬天，黛西邀请她来斋普尔相聚，信里写斋普尔又名“玫瑰之城”，她还以为黛西所说的“玫瑰”就是真正的玫瑰。她极爱玫瑰，是从母亲处继承来的花痴病，她怀着赴瑰丽梦境的心而来，如今美梦成空，怎能不失望？

黛西推卸责任：“我信里可没说玫瑰就指的是玫瑰花。”

这刁钻小英夷！傅兰君眼睛一瞪就要拧她耳朵，黛西忙求饶：“就算没有玫瑰，斋普尔满城都是花，你有什么好不满的？知足常乐，做人莫贪。”

可不是，正是花开好时节，斋普尔满城花木扶疏，无忧花红黄相映，万寿菊形如绣球，鹤望兰展翅欲飞，五色梅星点斑斓。盛开的花恰如二八的少女，哪个不俏，哪个不丽，然而十七岁的傅兰君是个犟种，她耷拉着眉眼，无精打采：“可我就是爱玫瑰。”

花香和雨浸润透斋普尔的大街小巷，好花好雨好地方，好人好景好年纪，正是因为什么都好什么都圆满，所以那点子缺憾就更扎眼，更让她耿耿于怀。托赖她的好出身，她长到十七岁，除了母亲的去世，还未曾经历过不如意，更不知道“人生不如意事十之八九”这句话后面隐藏着多少酸楚的秘密。

她们身后突然传来清越的男声：“斋普尔确实有过玫瑰园，数百年前由某位挚爱玫瑰的藩王兴建，后来藩王死去王室更迭，玫瑰园自然也就随之荒芜。古语说沧海桑田，沧海犹可枯，何况玫瑰呢。小姐太执着了。”

傅兰君回头望，一张英俊的面庞猝不及防闯入眼帘。这不请自来冒昧搭讪的是个极年轻的中国男人，天气热，他将米色西装搭在手臂上，只穿着衬衫，奇的是头上却戴着一顶礼帽。

傅兰君余光向后一瞟，果然看见在他的背后有大红的辫穗儿。这男人身姿挺拔，袖口翻卷到肘部，露出的一截小臂看上去强劲有力，与他这张唇红齿白的纨绔面容并不十分相宜。

傅兰君从小随父亲到处走马上任，练就出一副辨物识人的火眼金睛，她下意识地在心里做判断：虽身在异国却发辫未剪，留学海外的可能性极小；挺拔身姿更不像一般书生的体格，她断定，这男人八成是行伍出身；年纪这样轻，丘八气不浓，大概是刚从军事学堂毕业。

十七岁的傅兰君有点矫情，只爱风花雪月，不爱刀枪剑戟，何况这男人还“指责”她忒执着。人在异乡多一事不如少一事，傅兰君不愿搭理他，挽起黛西的手臂向风宫走去。

风宫说是宫殿，实则只是一面巨大的粉红色的墙，墙上密密麻麻地布满了数百扇窗。傅兰君仰头望着那几百扇窗，满脸茫然：“好奇怪，为什么要建这么一堵墙开那么多扇窗？”

黛西给她解惑：“这是当时斋普尔的藩王为他的妃子们建的，通过这些窗户，妃子们可以看到街景，同时又能不被除了丈夫之外的其他男人看到面容。”

傅兰君撇嘴：“如此看来，这藩王对他的妃子们可真不怎么样。”

那清越的男声再度响起：“此言差矣，难道这几百扇窗不正说明藩王是个温柔体贴的好爱人？”

这人怎么这样阴魂不散还总是和自己对着干？傅兰君回过头，怒气冲冲地回敬他：“这分明是囚禁和独占，怎么能说是爱？阁下对爱的见解还真是独到！”

年轻男人吓了一跳，片刻后他反应过来，好笑地看着傅兰君：“小姐，当年事当作当年谈，百年前的印度男女之别甚于如今之大清，风化如此，即便是藩王，也在枷锁之下，又如何能冒天下之大不韪彻底破旧立新。于束缚之中想出这点法子让爱人得以喘息，这难道不算是爱吗？小姐只看到墙却看不到窗，未免失之偏颇。”

那句失之偏颇的“指责”再次让傅兰君恼怒不已，短短时间内他竟“指责”了自己两次，一会儿说自己执着，一会儿说自己偏颇。然而偏偏他有理有据，让傅兰君一时间竟无法反驳，她只好胡搅蛮缠，强装凶蛮：“你既然知道如今大清依旧男女有别，看到两个女人聊天，不请自来胡乱打断，不觉得自己失礼了吗？”

男人怔了一怔，半天哑然失笑，正待要说些什么，另一个穿白西装的年轻男人朝他走了过来：“原来你在这儿，倒叫我们好找，繁星兄和夫人走得累了，在前面寻了家咖啡馆休息，我们这就过去吧。”

先前的年轻男人冲着傅兰君和黛西笑了一笑，与同伴一起转身朝咖啡馆走去。黛西目睹了两位中国年轻公子的俊容后，不禁有些吃惊，她问傅兰君：“我离开中国不过三年，中国竟然就多了那么多漂亮男人吗？”